



快速入門

SnapCenter Plug-in for VMware vSphere

NetApp
September 29, 2025

This PDF was generated from https://docs.netapp.com/zh-tw/sc-plugin-vmware-vsphere-47/scpivs44_quick_start_overview.html on September 29, 2025. Always check docs.netapp.com for the latest.

目錄

快速入門	1
總覽	1
下載OVA（開放式虛擬應用裝置）	1
部署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	1
新增儲存設備	2
建立備份原則	3
建立資源群組	3

快速入門

總覽

快速入門文件提供一組精簡的指示、說明如何部署SnapCenter 適用於VMware vSphere虛擬應用裝置的VMware vSphere插件、以及如何啟用SnapCenter 適用於VMware vSphere的《支援VMware vSphere的VMware外掛程式》。這些指示適用於尚未SnapCenter 安裝支援功能的客戶、以及只想保護VM和資料存放區的客戶。

開始之前、請參閱 ["部署規劃與需求"](#)。

下載OVA（開放式虛擬應用裝置）

- 。ova 檔案包含一組適用於VM和資料存放區資料保護的微服務、由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的VMware Plug-in執行



下載程序不會檢查現有的 scv.ova 檔案：因此、在下載之前、您必須先確定沒有其他項目 scv.ova 檔案存在於vCenter上。

1. 登入 NetApp 支援網站（["https://mysupport.netapp.com/products/index.html"](https://mysupport.netapp.com/products/index.html)）。
2. 從產品清單中、選取* SnapCenter 《VMware vSphere 適用的》「VMware vSphere外掛程式」、然後按一下「下載最新版本」按鈕。
3. 下載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《支援VMware vSphere的功能》外掛程式 .ova 檔案至任何位置。

部署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

1. 在瀏覽器中、瀏覽至VMware vSphere vCenter。



對於IPv6 HTML Web用戶端、您必須使用Chrome或Firefox。

2. 在VMware畫面上、按一下* vSphere Web Client (HTML5) 、然後登入 VMware vCenter單一登入頁面*。
3. 以滑鼠右鍵按一下任何虛擬機器的有效父物件（例如資料中心、資料夾、叢集或主機） 、然後選取*部署OVF範本*以啟動精靈。
4. 在「選取OVF範本」頁面上、指定的位置 .ova 檔案（如下表所列） 、然後按一下*下一步*。

在此精靈頁面上...	執行此操作...
選取名稱和資料夾	輸入VM或vApp的唯一名稱、然後選取部署位置。
選取資源	選取您要執行已部署VM範本的資源。
檢閱詳細資料	驗證 .ova 範本詳細資料。
授權合約	選取「我接受所有授權合約」核取方塊。

在此精靈頁面上...	執行此操作...
選擇儲存設備	定義儲存已部署OVF範本檔案的位置和方式。
選取「網路」	選取來源網路並將其對應至目的地網路。
自訂範本	<p>在*登錄至現有vCenter中、輸入vCenter認證資料。在「Create 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 Plug-In for VMware vSphere」認證*中、輸入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認證的「VMware Plug-in」。</p> <p> 記下您指定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。如果SnapCenter 您想稍後修改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組態、則需要使用這些認證。</p> <p>在*設定網路內容*中、輸入網路資訊。在*設定日期與時間*中、選取vCenter所在的時區。</p>
準備好完成	檢閱頁面並按一下*「Finish」（完成）*。



所有主機都必須設定IP位址（不支援FQDN主機名稱）。部署作業不會在部署之前驗證您的輸入。

5. 瀏覽至SnapCenter 部署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所在的VM、然後按一下* Summary（摘要）索引標籤、再按一下 Power On*（開機）方塊以啟動SnapCenter VMware 的VMware插件。
6. 當VMware插件正在開機時SnapCenter 、在已部署SnapCenter 的VMware版插件上按一下滑鼠右鍵、選取* Guest OS*、然後按一下*「Install VMware tools*（安裝VMware工具*）」。

部署可能需要幾分鐘的時間才能完成。當啟用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、安裝VMware工具、螢幕會提示您登入VMware的更新程式時、就會顯示部署成功的訊息SnapCenter 。SnapCenter

螢幕會顯示SnapCenter 部署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的IP位址。記下IP位址。如果您想要變更VMware插件組態、則必須登入SnapCenter VMware的更新程式管理GUI SnapCenter 。

7. 使用部署畫面上顯示的IP位址、使用部署精靈中提供的認證登入SnapCenter VMware更新程式管理GUI、然後在儀表板上確認SnapCenter VMware更新程式已成功連線至vCenter並已啟用。

使用格式 <https://<appliance-IP-address>:8080> 存取管理GUI。

根據預設、維護主控台的使用者名稱會設為「maint」、密碼會設為「admin123」。

8. 登入vCenter HTML5用戶端、然後按一下工具列中的*功能表*、然後選取* SnapCenter 適用於VMware vSphere*的「*插件」

新增儲存設備

1. 在VMware vSphere Web用戶端的左側導覽器窗格中、按一下「儲存系統」、然後按一下  新增。
2. 在「新增儲存系統」對話方塊中、輸入基本SVM或叢集資訊、然後按一下「新增」。

建立備份原則

1. 在VMware vSphere Web用戶端的左側導覽器窗格中、按一下*原則*、然後按一下  新政策。
2. 在「新備份原則」頁面上、輸入原則組態資訊、然後按一下「新增」。

如果原則將用於鏡射保存庫關係、則在「複寫」欄位中、SnapVault 如果您想要將備份複製到鏡射保存庫目的地、則只能選取「更新備份後的更新」選項。

建立資源群組

1. 在VMware vSphere Web用戶端的左側導覽器窗格中、按一下*資源群組*、然後按一下  建立。
2. 在「建立資源群組」精靈的每個頁面上輸入必要資訊、選取要納入資源群組的VM和資料存放區、然後選取要套用至資源群組的備份原則、並指定備份排程。

備份會依照為資源群組設定的備份原則中所指定的方式執行。

您可以按一下「資源群組」頁面、視需要執行備份  立即執行。

版權資訊

Copyright © 2025 NetApp, Inc. 版權所有。台灣印製。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，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（圖形、電子或機械）重製，包括影印、錄影、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。

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：

此軟體以 NETAPP 「原樣」提供，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，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，特此聲明。於任何情況下，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、間接性、附隨性、特殊性、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（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；使用、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；或企業營運中斷），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、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（包括疏忽或其他）等方面，NetApp 概不負責，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。

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，恕不另行通知。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，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。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、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。

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（含）以上的美國專利、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。

有限權利說明：政府機關的使用、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.227-7013（2014 年 2 月）和 FAR 52.227-19（2007 年 12 月）中的「技術資料權利 - 非商業項目」條款 (b)(3) 小段所述之限制。

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/ 或商業服務（如 FAR 2.101 所定義）的資料均為 NetApp, Inc. 所有。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，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。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、非轉讓、非轉授權、全球性、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，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，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。除非本文另有規定，否則未經 NetApp Inc. 事前書面許可，不得逕行使用、揭露、重製、修改、履行或展示該資料。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，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.227-7015(b)（2014 年 2 月）所述權利。

商標資訊

NETAPP、NETAPP 標誌及 <http://www.netapp.com/TM>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, Inc. 的商標。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，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，不得侵犯。